



中汇线缆

NEEQ: 873475

无锡市中汇线缆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3 —

## 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或[www.neeq.cc](http://www.neeq.cc)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邱国军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顾雪芬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顾雪芬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**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**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	顾逸
电话	13812196680
传真	0510-83128572
电子邮箱	<a href="mailto:guy@wxzhxl.com">guy@wxzhxl.com</a>
公司网址	<a href="http://www.wxzhxl.cn">www.wxzhxl.cn</a>
联系地址	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新坝村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<a href="http://www.neeq.com.cn">www.neeq.com.cn</a>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无锡市中汇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办公室

## 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### 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14,895,446.25	121,623,051.47	-5.5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2,832,068.45	32,160,651.45	2.0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1.49	1.46	2.05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70.34%	73.21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71.42%	73.56%	-
（自行添行）			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132,527,132.31	155,564,747.94	-14.81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671,417.00	2,242,887.81	-70.0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5,269,274.40	1,683,714.67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6,656,276.43	4,660,278.58	42.8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2.07%	7.23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-16.21%	5.42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3	0.10	-70.00%
（自行添行）			

## 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0	0%	0	0	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%	0	0	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%	0	0	0%
	核心员工	0	0%	0	0	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2,000,000	100%	0	22,000,000	1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8,000,000	81.82%	0	18,000,000	81.82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%	0	0	0%
	核心员工	0	0%	0	0	0%
总股本		22,000,000	-	0	22,0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3

## 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邱国军	12,600,000	0	12,600,000	57.27%	12,600,000	0
2	周慕珍	5,400,000	0	5,400,000	24.55%	5,400,000	0
3	无锡市鑫合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	4,000,000	0	4,000,000	18.18%	4,000,000	0
合计		22,000,000	0	22,000,000	100%	22,000,000	0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股东邱国军、股东周慕珍，两者为夫妻关系，邱国军为无锡市鑫合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并持有其 175 万元合伙份额，占 400 万元总合伙份额的 43.75%。除此之外，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各股东持股比例无变动。